

## 二二八和平日促進會公開聲明

三月七日下午三點卅分左右，在彰化縣政府前廣場，發生的一起軍警特務對本會的和平遊行隊伍公然「集體施暴」，致使本會會員數十人受傷，其中十二人受傷嚴重（送彰化基督醫院急救），一輛宣傳小貨車被數十名警察用警棍擊毀之不幸事件，本會在此提出嚴重的抗議。

整個事件的過程約五分鐘：大約三百個手持警棍、盾牌的武裝警察及四、五十個穿便衣的情治人員，在中警部彰化團管區司令金夢石、彰化縣警察局楊同達、彰化市分局長連為東的率領之下，發動了這場公然「集體施暴」事件。約有千餘名彰化市民在現場目擊整個施暴事件的過程；本會和平遊行的成員在手無寸鐵、只持鮮花的情況下，遭受到嚴重的傷害，而整個事件的過程本會已完整的錄影下來，目前正敦請本會律師團整理，必要時提出控告。

在「二二八事件」發生後的四十週年，國民黨的軍警特務，再一次用他們的棍棒，對和平的台灣人民施暴。本會對國民黨當局不但拒絕台灣人民伸出和平友善的雙手，甚且以棍棒加之的行為，深表遺憾。不過，本會的宗旨和目標，並不因此次國民黨的暴力相加有所改變，我們仍將本著和平的精神，繼續為尋求台灣人民失落的尊嚴而努力。而我們在此也要向執政當局提出鄭重的警告，倘若國民黨當局竟然利用此次事件，遂行其假冒司法而實為迫害的惡劣手法，本會已準備好一切的證據，必要時，將發動全面性的抗議行動。

本會願意在此再強調一次：

台灣人民的力量在覺醒中，殘暴恐怖的統治鎮壓不可能永遠有效，和平友善的雙手最終也會變成拳頭。

### 二二八和平日促進會

會長 陳永興

副會長 李勝雄

（律師團召集人）

秘書長 鄭南榕

一九八七年三月九日